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並無載列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對[編纂]的[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一家鋰離子電池隔膜製造商，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品質上乘的產品。我們於2003年創立，在鋰離子電池隔膜的研發、生產和銷售方面累積逾20年的行業經驗。隔膜作為鋰離子電池的核心部件之一，能防止電極之間的物理接觸，同時作為電解質的承載體，促進離子的傳導。隔膜直接影響鋰離子電池的品質、安全性及生產成本。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所示，我們是中國首家掌握鋰離子電池隔膜乾法單向拉伸技術的企業。於往績期間，我們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2022年至202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6%。

受惠於新能源汽車出貨量上升、能源存儲高速發展及其他終端使用需求攀升，中國電池隔膜市場近年保持穩定增長態勢。2020年至2024年，中國電池隔膜出貨量由36億平方米增加至約233億平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59.5%。2024年，本集團在全球電池隔膜市場排名第二，佔14.4%的市場份額。

作為鋰離子電池產業的早期進入者，我們現已建設成全球鋰離子電池隔膜市場的一家備受認可的供應商。我們是少數擁有獨立設備研究及設計能力的公司之一，地位獨特，並且具備專有的微孔製備技術，已藉此建立具有競爭力的電池隔膜生產線。我們在電池隔膜眾多關鍵性能指標上都表現卓越，包括厚度、孔隙率、熱收縮、透氣性和穿刺強度。我們憑藉專業技術和對品質的承諾，為世界領先的鋰離子電池製造商提供服務，例如LG新能源、三星SDI、遠景動力、村田、SK On、SAFT、寧德時代、比亞迪、國軒高科、中創新航、億緯鋰能和欣旺達。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顯示，我們過去連續五年的鋰離子電池隔膜出貨量位列全球第二名，全球市場佔有率由2020年的11.0%增至2024年的14.4%。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

概 要

資料，於2024年，本集團佔據市場份額約17.1%，在中國電池隔膜市場排名第二。我們是國內第一家也是為數不多的同時具備乾法、濕法及塗覆隔膜三種鋰離子電池隔膜生產技術能力的企業之一。按出貨量計，我們於2024年在乾法隔膜市場的市場份額位居全球第一，而我們於濕法隔膜市場的市場份額按出貨量計位居全球第二。

我們已制定明確的計劃，建立一個涵蓋生產、研發及客戶參與的綜合網絡。目前，我們已在中國建立六個生產基地。我們在歐洲、東南亞及美國的海外生產基地正在建設中，這表明了我們對全球佈局的承諾。在創新方面，我們已在中國、日本及瑞典建立研發中心，並計劃在東南亞及美國建立更多的研發中心。我們不斷擴展的網絡支援廣泛客戶群，包括全球100多家領先的鋰離子電池製造商。於2024年，我們與全球十大鋰離子電池製造商均已建立穩定的關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所示，我們是少數向所有全球十大鋰離子電池製造商供應電池隔膜的公司之一。

我們不僅在鋰離子電池隔膜行業，亦就其他領域的薄膜，致力透過應用先進技術推動產業升級。憑藉我們在鋰離子電池隔膜領域的豐富專業知識，在「深度技術+多元應用」的核心戰略指導下，我們開發了固態電解質膜和其他功能膜的產品組合，涵蓋各種應用場景。固態電解質膜是一種主要應用於新一代電池的電池隔膜。與採用液態電解質的傳統電池不同，我們的固態電解質膜利用固態材料在電池的正極與負極之間傳導離子。憑藉我們在功能膜的先進技術，包括用於空氣流通與能量回收系統的熱交換膜、用於戶外服飾的防水透氣膜，以及用於市政水處理的水處理膜，我們致力於為綠色能源及半導體等相關高價值產業提供可靠的材料解決方案。

我們計劃拓展至半導體材料領域，這是我們在先進材料領域既有專業的延伸，尤其是在支持鋰離子電池行業方面。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核心技術」。鑑於下列原因，我們相信我們能為新業務線提供有力支持。首先，我們強健的研發基礎建設，包括成熟的經驗及在聚合物化學與膜科學領域的內部專家，為支持多元化發展奠定了堅實根基；在需要新專業知識時，我們可隨時擴充研發團隊。其次，我們擁有內部設備設計能力，可進行客製化機械開發，確保靈活快速地適應半導體產業的需求。許多現有的生產線（最初用於高精度薄膜製

概 要

造)可重新配置用於半導體材料製造，從而減少大量新增投資，並加快部署速度。第三，原材料與核心加工技術之間存在很大程度的重疊，有利於支持知識轉移和營運效率。第四，我們已建立的全球客戶關係，包括與半導體產業現有或週邊公司的關係，為我們開關通往新產業潛在客戶的寶貴途徑。最後，我們嚴格的品質控制系統及遵守國際規範的經驗與半導體產業的要求高度契合，使我們能順利拓展此業務。

憑藉我們的技術優勢、多元化的領先產品組合、高品質及高效率的產能、前瞻性全球戰略規劃以及傑出的全球客戶網絡，我們在全球鋰離子電池隔膜行業穩居領先地位。以下為我們所取得成就的概覽：



市場份額

乾法位居第一

2024年乾法隔膜市場份額位居首位（按出貨量計）

濕法位居第二

2024年濕法隔膜市場份額位居第二（按出貨量計）

14.4%

2024年市場份額（按總出貨量計）



設計海外產能

超過20億平方米

設計海外年產能



全球佈局

4間全球研發中心

日本、瑞典、深圳、南通

9個生產基地

美國、馬來西亞、瑞典
(以上建設中)

深圳、常州、江蘇、合肥、南通、佛山



製造

業界第一

第五代濕法超級生產線的單線每年產能為
250百萬平方米，位居鋰離子電池隔膜業界首位

業內屈指可數

具備設備自研能力



研發

僅此一間

鋰離子電池企業贏得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

中國第一

兼備乾、濕法及塗覆隔膜製造技術



客戶

逾100名

全球鋰離子電池客戶

10大

全球鋰離子電池製造商已與我們建立穩定合作關係

概 要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成功及領先市場地位由下列主要優勢支持：

- 我們是一家具有競爭力的鋰離子電池隔膜供應商，在業界居於領先地位
- 我們擁有全面優化的產品組合，涵蓋下游鋰離子電池客戶在各種場景下的綜合需求
- 我們已建立三位一體的創新生態體系，使我們維持領先的研發能力，產生豐碩的高質量研發成果，並建立深厚的技術儲備
- 我們是業界少數擁有獨立設備研究與設計能力的企業之一
- 我們的全球生產及研發網絡為我們向海外客戶所提供的服務奠定了基礎
- 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且具前瞻性的管理團隊，並已建立健全的人才激勵機制，推動可持續發展

增長策略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策略：

- 繼續投資鋰離子電池隔膜產品、生產設備、原料、固態電池膜及其他功能膜等關鍵技術的研發
- 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加速海外市場拓展，並積極在全球尋找新客戶
- 積極把握新能源產業的機遇，以進一步落實全球戰略，發展全球營運能力
- 積極拓展半導體材料業務，發掘業內商機，堅持「新能源＋半導體」政策，創造第二增長曲線

我們的業務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客戶提供全面的鋰離子電池隔膜產品組合，由我們自主設計及生產。下表載列產品的若干詳情。

概 要

產品系列	主要規格	應用	優勢
乾法隔膜 	厚度：3-40微米	電動車、電動自行車、電動工具、消費電子產品及儲能電池	高熔點及品質穩定
濕法隔膜 	厚度：3-25微米	電動車、電動工具及高端消費電子產品電池	強度高、孔隙率高及孔徑可調
塗覆隔膜 	厚度：5-25微米	對安全性要求較高的電動車、消費電子產品及儲能電池	安全性高、潤濕性高及塗層厚度可調

我們的隔膜被廣泛應用於鋰離子電池，涵蓋運輸工具、電力儲能設施、消費電子產品（如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以及起重機及堆高機等工業機械。我們全方位的產品組合能夠根據客戶（即鋰離子電池製造商）的電池最終用途滿足其多樣且具體的需求。

作為鋰離子電池價值鏈中值得其他參與者信賴的合作夥伴，我們就此引以為榮。鑑於隔膜在鋰離子電池中的關鍵作用，下游的鋰離子電池製造商非常重視隔膜供應商的選擇。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指，作為第一家從事鋰離子電池隔膜研究及製造的中國企業，且憑藉超過二十年的行業經驗，我們相信我們已成為全球領先、在業界具有強大品牌知名度的鋰離子電池隔膜製造商。

除了傳統鋰離子電池隔膜外，我們維持前瞻性產品佈局，涵蓋半固態電解質膜、固態電解質膜及非鋰電池領域的其他功能膜，包括熱交換膜、防水透氣膜及水處理膜，所有產品均由我們自主設計及生產。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核心技術 — 固態電池技術」及「— 功能膜技術」。

概 要

核心技術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首家及少數兼備全部三種鋰離子電池隔膜生產技術(即乾法、濕法及塗覆隔膜)的企業。憑藉多個專業領域的內部專家，我們已自主開發出一系列製造鋰離子電池隔膜的關鍵技術，例如微孔製備技術及納米纖維塗層技術。我們亦已憑藉自身開發的核心技術，自主設計出關鍵生產設備。

我們亦已成功開發關鍵固態電池技術，包括固態電解質膜及半固態電解質膜，並運用該等成果在各個領域取得重大進展。

我們正運用自身在電池隔膜領域的專業知識，積極拓展至功能膜市場，在熱交換膜、防水透氣膜及水處理膜等方面均已取得進展。

研發

我們致力於鋰離子電池隔膜及其他功能膜的基礎技術研發、產品開發及生產設備設計。此外，我們亦愈發關注其他相關產品的研發，包括固態電解質膜及半固態電解質膜及半導體材料。我們專注於建立研發平台、擴展全球研發中心及建立研發團隊，藉此獲取高分子材料、新能源、納米技術、鋰離子電池及半固態和固態電池的最新知識及技術。

我們持續在研發及創新方面投入大量資本。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07.3百萬元、人民幣242.5百萬元、人民幣248.0百萬元、人民幣175.7百萬元及人民幣201.0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益的7.2%、8.1%、7.1%、6.8%及6.9%。

鋰離子電池隔膜的製造需要不同領域專業知識，包括高分子材料學、材料加工、納米技術、電化學、表面和界面學、機械設計以及自動化控制設計。為支援研發工作，我們已招募一支具備上述專長的專業團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研發團隊有738名成員，佔員工總數超過14%。

我們領先的研發能力使我們能夠獨立開發一系列與製造鋰離子電池隔膜相關的關鍵技

概 要

術。我們行業領先的研發能力為我們在國內外中高端市場的持續業務擴展奠定堅實的基礎。我們將繼續提升研發能力，以增強競爭力。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研發」。

生產

鋰離子電池隔膜的生產業務主要分為三種不同的製造技術：乾法工藝、濕法工藝及塗覆工藝，其中塗覆指在乾法或濕法生產的基膜隔膜上進行的額外工序。我們採用「以銷定產」策略處理客戶訂單，並導入ISO生產流程管理控制系統。客戶下單後，我們會根據定制的原材料配方制定生產計劃，根據計劃安排原材料採購，並以合適的工藝生產隔膜，進行全面的產品品質檢查，最後將產品交付客戶。此過程使我們能夠有效管理生產成本，提升經營效率。

我們在中國多個地區建立了全球生產工廠佈局，為客戶提供各式各樣的電池隔膜產品。為滿足海外客戶快速增長的需求，我們計劃在全球興建新的生產設施，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產能，運用本地的供應和配套設施為目標客戶提供全面服務。我們的美國、馬來西亞和瑞典生產基地正在建設中。請參閱「業務 — 生產設施」以了解更多詳情。我們的設計海外年產能超過20億平方米，按設計海外產能計在中國鋰離子電池隔膜公司中排名第一。

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於各期間的五大客戶合共產生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932.1百萬元、人民幣1,903.5百萬元、人民幣1,785.9百萬元及人民幣1,805.0百萬元，分別佔總收益的67.4%、63.8%、50.9%及61.5%。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於各期間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847.7百萬元、人民幣795.2百萬元、人民幣460.4百萬元及人民幣434.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29.6%、26.7%、13.1%及14.8%。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

於往績期間，我們直接從供應商購買原材料及其他輔助材料。用於生產鋰離子電池隔膜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丙烯及聚乙烯等熱塑性塑料、添加劑、包裝材料及生產輔料。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於各期間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56.6百萬元、人民幣499.7百萬元、人民幣715.4百萬元及人民幣647.5百萬元，分別佔原材料總採購額的48.2%、47.5%、44.2%及50.7%。此外，我們於各期間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49.8百萬元、人民幣208.5百萬元、人民

概 要

幣210.6百萬元及人民幣207.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原材料總採購額的15.8%、19.8%、13.0%及16.3%。請參閱「業務 — 原材料及供應商」以了解更多詳情。

定價

我們已為銷售及營銷團隊制定標準化的定價參考。我們根據客戶的接受程度及我們的盈利能力來定價，同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原材料成本、訂單規模、客戶購買數量、客戶關係、市場競爭以及目標銷售地區內的當時隔膜市價。此外，當我們觀察到主要原材料市價劇烈波動時，我們保留進一步調整產品價格的權利。

競爭

在有利的監管政策及下游應用場景快速發展的推動下，全球電池隔膜市場在最近幾年實現顯著的總出貨量增長。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指，全球電池隔膜行業的市場規模按出貨量計從2020年的64億平方米增加至2024年的277億平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44.5%。於2024年，中國在全球電池隔膜市場的出貨量中居於首位，市場份額約為84.0%。隨著全球需求的增加，未來，中國以外其他地區的市場佔有率預計將從2024年的16.0%增加至2029年的34.1%。

我們的市場運營集中，並面臨來自全球隔膜製造商的競爭。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指，2024年全球電池隔膜行業的總出貨量約為277億平方米，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佔全球電池隔膜市場總出貨量約65.1%。於2024年，本集團在全球電池隔膜市場中排名第二，市場份額為14.4%。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4年中國電池隔膜的總出貨量約為233億平方米，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佔中國電池隔膜市場總出貨量約77.5%。有關行業競爭格局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行業概覽」以了解詳情。

隨著新技術的引入及新市場參與者的加入，我們預計未來的競爭將持續加劇。然而，憑藉我們強大且持續的研發能力、行業領先的生產能力、核心技術優勢、全球戰略佈局、成熟的市場推廣策略、現有廣泛的客戶及供應商關係、多樣化的產品組合以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人才庫，我們相信我們在市場競爭中處於有利位置。

概 要

歷史財務資料的概要

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隨附的附註及本文件「財務資料」所載的資料)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的概要

下表按實際值列載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66,718	2,981,863	3,506,153	2,577,816	2,931,610
銷售成本	(1,581,850)	(1,691,456)	(2,521,858)	(1,804,613)	(2,305,963)
毛利	1,284,868	1,290,407	984,295	773,203	625,647
其他收入	82,033	213,294	182,866	158,586	140,400
(已確認)／撥回金融資產減值 虧損淨額	(14,854)	(12,729)	(62,760)	(9,162)	(1,81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8,227	(63,312)	36,478	19,235	26,925
研發開支	(207,285)	(242,464)	(248,024)	(175,741)	(201,02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3,298)	(330,869)	(314,837)	(233,964)	(281,521)
銷售開支	(43,769)	(38,728)	(37,112)	(24,348)	(27,933)
應佔聯營企業及合營 企業的業績淨額	(1,622)	(1,940)	(1,349)	(2,018)	75
財務成本	(66,371)	(96,611)	(132,538)	(104,024)	(153,276)
除所得稅前利潤	847,929	717,048	407,019	401,767	127,478
所得稅開支	(100,366)	(123,353)	(36,311)	(50,986)	13,041
年／期內利潤	747,563	593,695	370,708	350,781	140,51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有關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我們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以助他們按有關信息幫助我們管理層的相同方式理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計量進行比較。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分開考慮或替代該等分析。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期內淨利潤，並加回以股權結算股份酬金(非現金項目)及[編纂]開支作調整。下表呈列所示期間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淨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期內淨利潤	747,563	593,695	370,708	350,781	140,519
加：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酬金	34,904	4,811	11,982	12,541	41,936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782,467	598,506	382,690	363,322	183,434

收益

於往績期間，我們自銷售鋰離子電池隔膜(包括乾法隔膜、濕法隔膜及塗覆隔膜)產生收益。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下表列載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 千元		2023年 人民幣 千元		2024年 人民幣 千元		2024年 人民幣 千元		2025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核)	
		%		%		%		%		%		%
乾法隔膜	522,543	18.2	675,727	22.7	469,995	13.4	367,159	14.2	360,632	12.3		
濕法隔膜	454,116	15.8	469,107	15.7	495,103	14.1	391,882	15.2	458,925	15.7		
塗覆隔膜	1,890,059	66.0	1,837,029	61.6	2,541,055	72.5	1,818,775	70.6	2,112,053	72.0		
總計	2,866,718	100.0	2,981,863	100.0	3,506,153	100.0	2,577,816	100.0	2,931,610	100.0		

銷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列載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千平方米	人民幣元		千平方米	人民幣元		千平方米	人民幣元		千平方米	人民幣元		千平方米	人民幣元
乾法隔膜	522,543	667,811	0.78	675,727	1,194,164	0.57	469,995	1,342,354	0.35	367,159	952,989	0.39	360,632	971,636	0.37
濕法隔膜	454,116	315,771	1.44	469,107	443,937	1.06	495,103	610,979	0.81	391,882	466,014	0.84	458,925	628,523	0.73
塗覆隔膜	1,890,059	719,254	2.63	1,837,029	890,429	2.06	2,541,055	2,032,612	1.25	1,818,775	1,380,012	1.32	2,112,053	1,806,757	1.17
總計	2,866,718	1,702,836	1.68	2,981,863	2,528,530	1.18	3,506,153	3,985,945	0.88	2,577,816	2,799,015	0.92	2,931,610	3,406,916	0.86

概 要

於往績期間，隔膜產品的平均售價呈下降趨勢。有關降幅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且受供需失衡所驅動。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表示，於2022年至2024年，中國電池隔膜產業的產能按63.8%的複合年增長率擴充，超過出貨量35.8%的增幅，導致供應過剩，從而對售價造成下行壓力。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表示，鑒於技術規格、產品定位及成本結構，我們產品的定價趨勢與行業整體走勢一致。

相較之下，於海外電池隔膜市場，業界於2020年至2024年出貨量增長強勁，而產能擴張相對較慢，下游電池製造商的需求增長迅速，為確保地方供應創造更多機會。詳見「行業概覽」。此供需關係使得海外市場的平均售價顯著高於中國市場。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持續擴大海外產能將進一步強化我們把握高利潤機會的能力，並提升整體產品盈利水平。

按付運目的地的地區劃分的收益

於往績期間，我們從中國內地業務產生大部分收益。下表列載於所示期間按付運目的地的地區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2,323,027	81.0	2,512,646	84.3	3,105,179	88.6	2,265,971	87.9	2,533,089	86.4		
其他 ⁽¹⁾	543,691	19.0	469,217	15.7	400,974	11.4	311,845	12.1	398,521	13.6		
總計	<u>2,866,718</u>	<u>100.0</u>	<u>2,981,863</u>	<u>100.0</u>	<u>3,506,153</u>	<u>100.0</u>	<u>2,577,816</u>	<u>100.0</u>	<u>2,931,610</u>	<u>100.0</u>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南韓、日本、東南亞及歐洲。

我們的總收益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577.8百萬元增加13.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931.6百萬元，主要由於現有客戶就新產品推出而增加訂單，帶動各產品類別的銷量上升，惟被受供需失衡導致市場競爭加劇而出現的平均售價下降所部分抵銷。

我們的總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2,981.9百萬元增加17.6%至2024年的人民幣3,506.2百萬元，主要由於(i)整體銷量增加；及(ii)塗覆隔膜(其平均售價較高)的銷售比例上升。

概 要

我們的總收益由2022年的人民幣2,866.7百萬元增加4.0%至2023年的人民幣2,981.9百萬元，主要由於現有客戶就新產品推出而增加訂單，帶動整體銷量上升，惟被受供需失衡導致市場競爭加劇而出現的平均售價下降所部分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列載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未經審核)									
乾法隔膜	170,593	32.6	236,881	35.1	94,808	20.2	57,329	15.6	25,688	7.1
濕法隔膜	233,527	51.4	224,177	47.8	199,340	40.3	177,582	45.3	156,521	34.1
塗覆隔膜	880,748	46.6	829,349	45.1	690,147	27.2	538,382	29.6	443,438	21.0
總計	1,284,868	44.8	1,290,407	43.3	984,295	28.1	773,203	30.0	625,647	21.3

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28.1%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1.3%，主要因市場競爭關係，我們產品平均售價的減幅超逾生產成本的減幅。

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0.0%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1.3%，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導致產品平均售價跌幅超過生產成本跌幅。

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3.3%減少至2024年的28.1%，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導致產品平均售價跌幅超過生產成本跌幅。

我們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44.8%輕微減少至2023年的43.3%，主要由於濕法隔膜銷售毛利率由2022年的51.4%下降至2023年的47.8%，因市場競爭導致產品平均售價跌幅超過生產成本跌幅。

年內／期內利潤

我們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50.8百萬元減少59.9%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40.5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導致產品平均售價跌幅超過生產成本跌幅，從而造成毛利下降。

概 要

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593.7百萬元減少37.6%至2024年的人民幣370.7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導致產品平均售價跌幅超過生產成本跌幅，從而造成毛利下降。

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747.6百萬元減少20.6%至2023年的人民幣593.7百萬元，主要由於(i)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歸因於(a)隨著業務擴張，一般及行政人員數目增加導致員工福利開支上升；及(b)2023年一宗訴訟達成和解，相關專業費用增加；及(ii)確認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因我們於2023年就該訴訟錄得和解開支人民幣107.7百萬元。請參閱「業務— 法律程序及合規」。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概要

下列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6,918,689	10,526,935	15,603,454	18,341,014
流動資產總額	6,782,495	7,418,527	7,542,081	7,333,903
總資產	13,701,184	17,945,462	23,145,535	25,674,91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88,496	3,964,513	7,113,391	7,699,851
流動負債總額	2,329,589	4,022,172	6,061,022	7,913,815
總負債	5,118,085	7,986,685	13,174,413	15,613,666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4,452,906	3,396,355	1,481,059	(579,912)
資產淨值	8,583,099	9,958,777	9,971,122	10,061,251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錄得人民幣1,481.1百萬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79.9百萬元，主要由於(i)借款增加，以補充我們營運資金及(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惟被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所部分抵銷，後者乃源於我們與供應商完成結算，因此購入非流動資產的應付款項減少。

流動資產淨值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96.4百萬元減少56.4%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81.1百萬元，主要由於(i)借款增加以建設生產基地；(ii)定期存款減少，以支援興建生產基地；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乃源於(i)生產基地的應付工程及設備款項增加；及(ii)已背書應收票據增加，我們使用該等應收票據結算與供應商的款項，而其並未終止確認及尚未到期，惟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部分抵銷。

概 要

流動資產淨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52.9百萬元減少23.7%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96.4百萬元，主要由於(i)借款增加以建設生產基地；及(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乃源於我們贖回，導致銀行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減少。

資產淨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83.1百萬元增加16.0%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958.8百萬元，主要原因為(i)私人配售人民幣824.4百萬元；及(ii)年內溢利人民幣593.7百萬元，惟被已宣派股息人民幣127.9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資產淨值維持相對穩定，於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958.8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971.1百萬，主要由於年內溢利為人民幣370.7百萬元因宣派股息人民幣295.4百萬元而作部分抵銷。

資產淨值仍然穩定，於2024年12月31日上為人民幣9,971.1百萬元，而2025年9月30日為人民幣10,061.3百萬元，主要由於(i)期內溢利為人民幣140.5百萬元及(ii)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約為人民幣251.7百萬元，惟因股份購回人民幣300.0百萬元而作部分抵銷。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93,000	1,134,074	368,444	334,919	542,7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296,542)	(3,791,511)	(2,444,235)	(806,944)	(2,690,73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4,628,206</u>	<u>3,081,322</u>	<u>3,031,016</u>	<u>2,216,639</u>	<u>1,466,76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624,664	423,885	955,225	1,744,614	(681,239)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1,226	1,293,953	1,744,409	1,744,409	2,650,754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18,063</u>	<u>26,571</u>	<u>(48,880)</u>	<u>(21,666)</u>	<u>(18,026)</u>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93,953</u>	<u>1,744,409</u>	<u>2,650,754</u>	<u>3,467,357</u>	<u>1,951,489</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關鍵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或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毛利率 ⁽¹⁾	44.8%	43.3%	28.1%	30.0%	21.3%
淨利潤率 ⁽²⁾	26.1%	19.9%	10.6%	13.6%	4.8%
權益回報比率 ⁽³⁾	不適用	6.4%	3.7%	無意義 ⁽⁸⁾	無意義 ⁽⁸⁾
流動比率 ⁽⁴⁾	2.9	1.8	1.2	不適用	0.9
資產負債比率 ⁽⁵⁾	37.4%	44.5%	56.9%	不適用	60.8%
淨負債比率 ⁽⁶⁾	40.7%	60.8%	107.3%	不適用	128.7%
利息保障比率 ⁽⁷⁾	13.8	8.4	4.1	4.9	1.8

附註：

- (1) 毛利率乃根據相各自年度／期間的毛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 (2) 淨利潤率乃根據各自年度／期間的淨利潤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 (3) 權益回報率是根據各自年度／期間的淨利潤，除以權益總額期初及期末餘額的算術平均值，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 (4) 流動比率以相關日期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5) 資產負債比率是以相關日期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 (6) 淨負債比率乃根據期內負債總額(包括借款總額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7) 利息保障比率乃指相關期間的扣除財務成本(僅支銷部分)及所得稅前利潤除以財務成本(僅支銷部分)。
- (8) 由於期內的數字與往績期間過往三年的數字不可比較，故該比率並無意義。

概 要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進行業務所在地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列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於決定[編纂][編纂]前，閣下應細閱該節全文。我們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可能會遭遇知識產權侵權的索賠，該等索賠可能會耗費大量時間或成本進行抗辯，並可能會導致我們的財務及管理資源被分散。
- 我們的產品平均售價可能面臨下行壓力，進而將對我們的利潤率、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全部的收益來自鋰離子電池隔膜。如此相對單一的產品結構可能會面臨政策限制及市場需求變動的相關風險。
- 我們的業務受到新能源汽車及儲能行業的市場情況的影響，我們的業績部分取決於客戶行業的變動及其終端產品的市場需求。
- 倘我們未能跟上技術的快速變革，或未能將自身技術適應新興行業標準，或我們在新技術上的投資未能成功或未見成效，抑或鋰離子電池被其他類型的電池取代，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有息負債可能產生與浮動利率債務相關的利率風險，以及我們面臨無法履行債務下的相關義務的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籌集額外資金以支持運營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面臨與國際運營有關的各種風險，若無法有效管理及控制該等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若未能有效參與市場競爭，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出口管制以及經濟或貿易制裁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開發努力及研發投入可能無法取得成效。

概 要

[編纂]用途

假設並無行使[編纂]，經扣除涉及[編纂]的[編纂]及其他我們應付的估計[編纂]開支，並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預計在[編纂]獲得[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我們擬將[編纂]作以下用途，金額載列如下：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會分配至增強我們在固態電解質膜、其他功能膜和下一代鋰離子電池隔膜產品的研發能力；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會分配至提升我們全球佈局，具體是馬來西亞、美國及新加坡；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會分配至投資於專門發展新型電池隔膜材料及半導體的公司；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會用於償還瑞典生產基地的固定資產貸款；及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會分配至一般營運資金及日常公司用途。

更多詳情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編纂]用途」。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在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本公司自2016年及2023年起分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及瑞士證券交易所[編纂]。我們尋求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藉以進一步推動我們在全球的戰略佈局，建立國際化資本運作平台，並提升我們整體的競爭力。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增長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在任何重大方面嚴重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及瑞士證券交易所規則以及中國及瑞士的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而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任何與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及瑞士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有關的重大事宜須敦請投資者垂注。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獨家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會導致其不同意董事就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及瑞士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所作確認的事情。誠如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的公開備案文件及公共領域

概 要

的其他資料，除於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已就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適用證券法律法規。經瑞士法律顧問確認，並基於瑞士證券交易所的確認，自其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起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就違反瑞士證券交易所規例而受瑞士證券交易所監管局懲罰。

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分別由陳教授及陳女士持有約12.67%及0.03%。因此，陳教授及陳女士（陳教授之配偶）有權合共行使約12.69%已發行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編纂]，陳教授及陳女士將有權行使合共約[編纂]%已發行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陳教授及陳女士將有權行使合共約[編纂]%已發行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因此，陳教授及陳女士將構成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所列的統計數據乃假設(i)已經完成[編纂]及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股H股；(ii)並無行使[編纂]。

	按每股[編纂]港元 計算	按每股[編纂]港元 計算
H股[編纂]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股份[編纂]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無形資產淨值 ⁽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概 要

附註：

- (1) 計算本公司股份[編纂]為緊隨[編纂]完成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預期將會發行的[編纂]股H股為基礎。
- (2) 本公司股份[編纂]之計算乃假設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發行[編纂]股H股及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1,345,710,639股A股，而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當日及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14.84元(或約16.56港元)。
- (3)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作出本文件「附錄二A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並基於合共[編纂]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2025年9月30日的1,348,124,139股股份及[編纂]股[編纂])計算得出，其中假設[編纂]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惟剔除其後事項的影響：於2026年1月註銷2,413,500股已購回的A股普通股；上述期後事項導致已發行股份為[編纂]股。計入假設註銷2,413,500股股份(於2026年1月完成)的其後事項的影響，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於2025年9月30日，每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及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A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一節。

近期發展及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我們錄得收益較2024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現有客戶為產品推出而增加訂單，帶動產品銷量上升。截至2025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由於市場競爭導致產品平均售價降幅超過生產成本降幅，我們錄得毛利較2024年同期有所減少。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表示，產品的平均售價於截至2025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較2024年同期略有下降，與行業趨勢一致。

我們預期2025年的溢利會錄得銳減，皆因我們產品因供需失衡的關係令市場競爭加劇，平均售價下滑的幅度遠超生產成本的減幅。

董事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起直至本文件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9月30日起，並無發生任何事件將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所示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已由申報會計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應用指引第730號「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核數師指引」審閱並協定同意。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二B。]

概 要

股息政策

我們已制定正式的股息政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25年)》等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組織章程第168條至第175條，我們原則上應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息。每年以現金方式分派的利潤不得少於當年實現的可分派利潤的10%。任何三個連續年度內，我們以現金方式累計分派的利潤不得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平均可分派利潤的30%。具體股息比率由董事會根據相關規定及我們的經營情況釐定，由股東會審議決定。

任何未來派付股息的計劃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惟須取得股東的批准。任何股息宣派以及所宣派和支付的金額將受我們的公司組織章程及相關法律約束。即使我們決定派付股息，有關形式、頻率及金額仍可能基於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我們未來的營運及盈利、資本需要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末期股息	38,420	127,931	295,382	295,382	66,595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指專業費用、[編纂]及就[編纂]及[編纂]產生的費用。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的[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包括[編纂])，佔[編纂]總額的[編纂]%，其中約[編纂]港元直接來自發行股份並將於[編纂]完成後自權益扣除，約[編纂]港元已經或將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我們預期將會產生的[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將包括(i)約[編纂]港元的[編纂]相關開支及費用(包括[編纂]、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及(ii)約[編纂]港元的非[編纂]相關開支及費用(包括(a)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

上述[編纂]開支為最新實際可行的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該估計有所不同。